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
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废气、废
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浙环资验字（2018）第 103 号

项目名称：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www.zjhzkj.net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报告按验收监测依据编制。
- 2、本报告的数据和检查结论来源于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无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建设单位: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云福

编制单位: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武洁

报告编写人:

审 核:

审 定:

建设单位: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电话:18605709772

传真:/

邮编:324000

地址: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四路1号

编制单位: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邮编:324000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华意路8号

目 录

1. 前言.....	- 1 -
2. 验收项目概况.....	- 1 -
2.1. 基本情况.....	- 1 -
2.2. 项目建设过程.....	- 2 -
2.3. 验收监测目的.....	- 2 -
2.4. 项目验收范围.....	- 2 -
2.5. 验收工作组织.....	- 2 -
3. 验收依据.....	- 3 -
3.1. 我国及浙江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3 -
3.2. 技术导则规范.....	- 3 -
3.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 3 -
4. 原有项目情况.....	- 4 -
4.1 原有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 4 -
4.2 原有项目生产工艺.....	- 5 -
4.3 污染源调查.....	- 5 -
4.4 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改进措施.....	- 7 -
5. 工程建设情况.....	- 7 -
5.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7 -
5.2 建设内容.....	- 9 -
5.3 产品方案.....	- 9 -
5.4 主要生产设备.....	- 10 -
5.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 10 -
5.6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1 -
5.7 项目变更情况.....	- 13 -
6. 环境保护设施.....	- 13 -
6.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13 -
6.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4 -

7.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5 -
7.1 环评结论.....	- 15 -
7.2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5 -
8.验收执行标准.....	- 18 -
8.1 废气.....	- 18 -
9 验收监测内容.....	- 18 -
9.1 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 18 -
10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0 -
10.1 监测分析方法.....	- 20 -
10.2 监测仪器.....	- 20 -
11 验收监测结果.....	- 20 -
11.1 营运工况.....	- 20 -
11.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21 -
11.3 项目总量控制因子排放量.....	- 24 -
11.4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24 -
12 环境管理检查.....	- 25 -
12.1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 25 -
12.2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 25 -
12.2.1 环保管理机构.....	- 25 -
12.2.2 环境保护的措施.....	- 26 -
12.2.3 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	- 26 -
12.2.4 环保环境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及设施装备.....	- 26 -
12.3 排污口规范情况.....	- 27 -
12.4 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 27 -
12.5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 27 -
13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29 -
13.1 结论.....	- 29 -
13.2 结论.....	- 29 -
13.3 建议与要求.....	- 30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31 -

附件一 项目决策咨询意见

附件二 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三 环评批复

附件四 委托检测函

附件五 确认函

附件六 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七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八 检测期间工况

附件九 检测数据报告

附件十 专家意见及签到单

1. 前言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位于衢州市东港四路 1 号，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包装纸及纸制品（纸杯原纸、面碗原纸和餐盒原纸）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也可根据客户要求生产各种规格的特种原纸等产品。企业原有年产 10 万吨液体食品包装纸生产线一条。

为更好的适应市场变化，正确定位企业的方针、目标，实事求是地规划企业建设和发展目标，充分发挥企业现有资源优势和潜力，全面推进企业持续稳定地发展。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购置淋膜机、运输工具等设备，利用原有生产的食品包装原纸生产淋膜纸，在公司原有厂区内实施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2018 年 4 月 2 日市咨询服务办已对该项目出具服务意见，原则同意项目实施。2018 年 4 月 17 日集聚区经发局对该项目进行备案，项目代码：2018-33-800-22-03-023879-000，2018 年 5 月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衢州市环境保护局集聚区分局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对该项目调整进行了环评批复（衢环集建[2018]40 号）。

2018 年 11 月公司委托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保“三同时”验收监测。2018 年 11 月，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初步检查了环保设施的配置及运行状况，查阅和收集了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在现场踏勘以及对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验收监测方案》，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29 日对该项目废气进行了现场检测。

2. 验收项目概况

2.1.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性质：技改

建设单位：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四路 1 号

2.2. 项目建设过程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位于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四路 1 号。2018 年 4 月 2 日市咨询服务办已对该项目出具服务意见，原则同意项目实施。2018 年 4 月 17 日集聚区经发局对该项目进行备案，项目代码：2018-33-800-22-03-023879-000，2018 年 5 月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衢州市环境保护局集聚区分局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对该项目调整进行了环评批复（衢环集建[2018]40 号）。

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底开工建设，该项目 2018 年 9 月投入试生产，实际投资 2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不新增员工，生产采用 12 小时生产制。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

2.3. 验收监测目的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要求，通过对该项目现场调查、收集资料和检测，评价该项目的废水、废气等是否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要求；核定污染物排放总量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考核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处理效率是否正常；以及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落实情况、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水平，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依据。

2.4. 项目验收范围

本项目利用现有设备，实际产能达到环评的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的产量，故本次验收为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的整体性验收。监测结果引用浙环检气字（2018）第 120601 号。

2.5. 验收工作组织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受其委托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工作。根据竣工验收监测的技术规范及有关要求，在研读项目建设及环保等相关资料基础之上，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在整理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后，并依据衢州市环境保护局（集聚区分局）关于《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衢环集建[2018]40 号），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29 日进行现场取样和环保检查。

3. 验收依据

3.1. 我国及浙江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施行）；
- (4)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6) 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8 年修正）（2018.3.1 起施行）；
- (7) 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浙环发[2007]12 号文《浙江省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办法》。

3.2. 技术导则规范

- (1) 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 (2) 《HJ 819-201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2017.4.25）；
- (3) 原浙江省环保局《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范》；
- (4)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89 号文《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
- (5) 浙环发[2014]26 号文《关于切实加强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
- (6)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范》；

3.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 (1)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 (2)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衢州市环境保护局（衢环集建[2018]40 号）。

4.原有项目情况

4.1 原有项目审批及建设情况

2003 年建设实施了 20kt/a 口杯纸生产线项目（1760 三叠长网多缸纸机生产线一条），2003 年 9 月 18 日衢州市环保局对该项目进行了环评批复，2006 年 6 月衢州市环保局以“衢环验【2006】8 号”文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09 年企业投资 16436 万元，淘汰了 1760 三叠长网多缸纸机生产线，新增一条 3400 三叠长网多缸纸机生产线，实施了年产 10 万吨液体食品包装纸生产线技改项目，2009 年 7 月 21 日衢州市环保局以“衢环建[2009]41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2011 年 5 月，企业对该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更换先进的流浆箱和压榨机，产能不变），2011 年 5 月 24 日衢州市环保局以“衢环建[2011]52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12 年 7 月 9 日衢州市环保局以“环验[2012]16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目前该纸机生产线 QCS 质量控制系统配备了一枚 Kr-85 放射源，2009 年 10 月 29 日衢州市环保局对 QCS 治理控制系统环境影响登记表进行了批复，2012 年 2 月 1 日浙江省环保厅对公司核发了辐射安全许可证（浙环辐证[H0007]（11301）），2012 年 7 月 9 日衢州市环保局以“衢环验[2012]17 号”对 QCS 质量控制系统项目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企业原有年产 10 万吨液体食品包装纸生产线一条，企业于 2018 年对年产 15 万吨液体食品包装纸生产线进行技改，2018 年 5 月委托浙江冶金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液体食品包装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进行废气、废水的验收，目前正在验收公示期；固废及噪声已委托衢州市集聚区环保验收。企业于 2017 年 7 月 1 日办理了国家版的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800751185376w001P），每年按规定进行排污申报和缴纳排污费。

4.2 原有项目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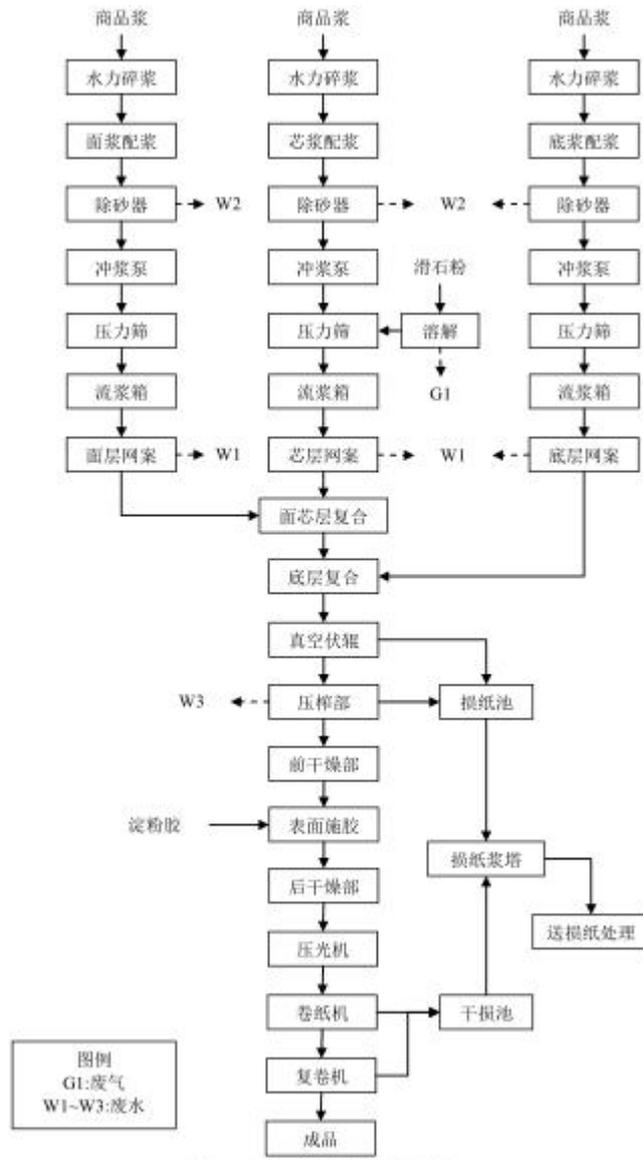


图 4-1 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4.3 污染源调查

1. 废气

目前企业蒸汽采用东港热电管道蒸汽，产品采用商品木浆，废气主要为填料滑石粉投料废气（G1）、食堂油烟废气和废水处理站生化装置恶臭废气。

(1) 滑石粉投料废气

芯层纸在抄造前添加少量的滑石粉，增加纸的强度。粉状填料投加过程会有少量的无组织粉尘排放，粉尘排放指标按 1.0kg/吨原料进行核算。滑石粉年

使用量约 3240t/a，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3.24t/a，目前投料粉尘经水喷淋喷淋后 15m 高空排放。

（2）食堂油烟

目前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脱油处理后至屋顶排放。油烟废气产生量为 0.076kg/d(25kg/a)，净化器去除效率在 60%以上，油烟废气排放量为 0.03kg/d(10kg/a)。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浓度低于 2mg/m³，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要求。

（3）废水处理站恶臭废气

废水处理站生化装置恶臭废气无组织排放，由于项目采用商品木浆，废水水质简单，废水中氨氮浓度很低，废水处理站氨排放量为 0.117t/a，硫化氢排放量为 0.001t/a。

2. 废水

① 白水回用措施

目前纸机配备了完善的白水回用措施，主要是采用多圆盘浓缩机处理后回用于各用水单元，多余的白水经白水桶/塔暂存后回用于碎浆、调浆等工序。

目前纸机白水回用措施配备到位，白水回用率在 90%以上，吨纸排水量在 9.8 吨左右，满足《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中表 3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leq 10\text{m}^3/\text{t}$ ）。

② 废水处理设施

企业原有项目已建有一套废水处理设施，废水处理采用物化+生化处理工艺，处理规模为 8000 吨/天。废水处理采用混凝沉淀+生化处理工艺，由于技改后废水水量增加，废水处理站处理负荷将有所增加，同时对废水处理站进行改造，在好氧池前增加厌氧塔，在二沉池后面再增加一套芬顿系统进行处理，废水处理站改造提升后出水水质仍能满足《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中表 3 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根据现场调查，生活污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经处理的生产废水达标后直接排放进入乌溪江。

旺食品有限公司，最近居民主要是西北面 220 米的时代花园安置小区、东面 640 米的潘家垅村和西北面 700 米的闸桥村。项目周围情况见图 5-1，项目周围环境照片见图 5-2，企业平面图见 5-3。



图 5-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5-2 项目周围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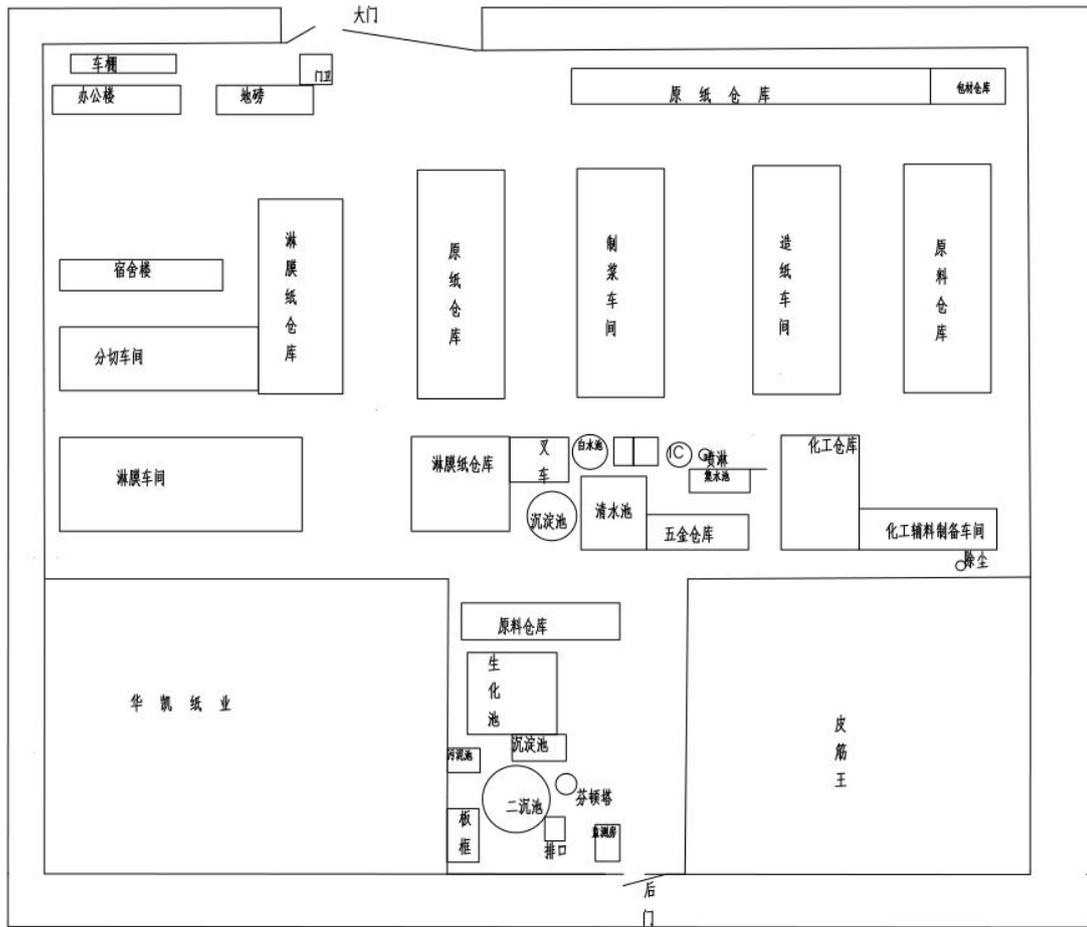


图 5-3 项目平面布置图

5.2 建设内容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位于衢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港四路 1 号。本项目实际投资 2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9 月建设完成投入试生产。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生产采用 12 小时制，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

5.3 产品方案

项目购置淋膜机、运输工具等设备，利用现有生产的食品包装纸生产淋膜纸，产品方案设计与环评对比见下表。

表 5-1 产品方案对照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淋膜纸	单淋膜纸	万吨	6.7	6.5
		双淋膜纸		3.3	3.4
合计				10	9.9

5.4 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现场复核结果及企业确认，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设施情况见表 5-2。

表 5-2 主要生产设备变化情况清单

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变更情况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台/套)	设备名称	实际数量 (台/套)	
单 PE 淋膜机组	4	单 PE 淋膜机组	4	与环评一致
双 PE 淋膜机组	4	双 PE 淋膜机组	4	
挤塑机	12	挤塑机	12	
卷取机	8	卷取机	8	
分切机	8	分切机	8	
制冷机	3	制冷机	3	
冷缸	12	冷缸	12	
电晕机	12	电晕机	12	
劳动安全设施	1	劳动安全设施	1	
废气收集装置	12	废气收集装置	12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1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单 PE 淋膜机由一个挤塑机+一台淋膜机组成，双淋膜机由两台挤塑机+两台淋膜机组成，每个淋膜机上方设置一个集气罩，每个淋膜机设一个冷缸进行冷却		单 PE 淋膜机由一个挤塑机+一台淋膜机组成，双淋膜机由两台挤塑机+两台淋膜机组成，每个淋膜机上方设置一个集气罩，每个淋膜机设一个冷缸进行冷却		与环评一致

5.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1) 根据现场核查结果，本项目环评设计原辅材料年消耗量与实际年用量变化情况见表 5-3。

表 5-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对照一览表

类别	序号	环评		实际		备注
		名称	用量	名称	用量	
原辅材料	1	液体食品包装纸	单淋膜纸 3 万吨	液体食品包装纸	单淋膜纸 6.2 万吨	液体食品包装纸总量不变
			双淋膜纸 6 万吨		双淋膜纸 2.8 万吨	
	2	PE 粒	单淋膜纸 0.3 万吨	PE	单淋膜 0.3 万吨	与环评一致

		子			粒子	纸		
			双淋膜纸	0.7 万吨		双淋膜纸	0.6 万吨	少于环评
	3	包装材料		150t/a	包装材料		150t/a	与环评一致
能源消耗	1	水	供水管网	2805m ³	水	供水管网	2700m ³	少于环评
	2	电	电力公司	7.50×10 ⁶ KWh	电	电力公司	7.45×10 ⁶ KWh	少于环评

PE 粒子：聚乙烯，简称 PE。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在工业上，也包括乙烯与少量 α -烯烃的共聚物。聚乙烯无臭，无毒，耐低温、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优良。

5.6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5-4 及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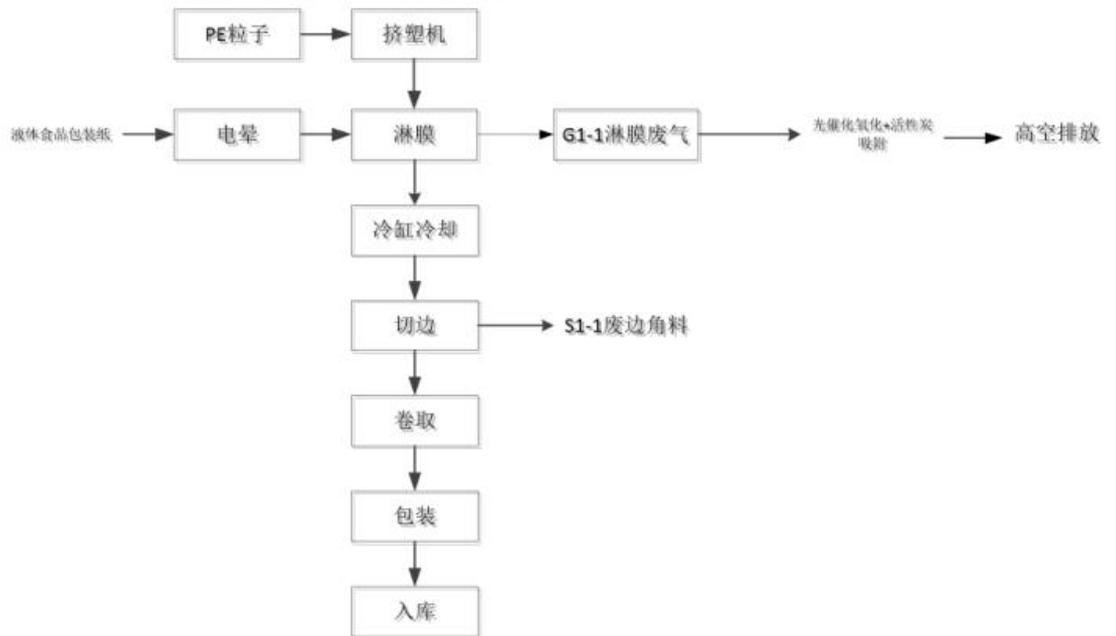


图 5-4 单淋膜纸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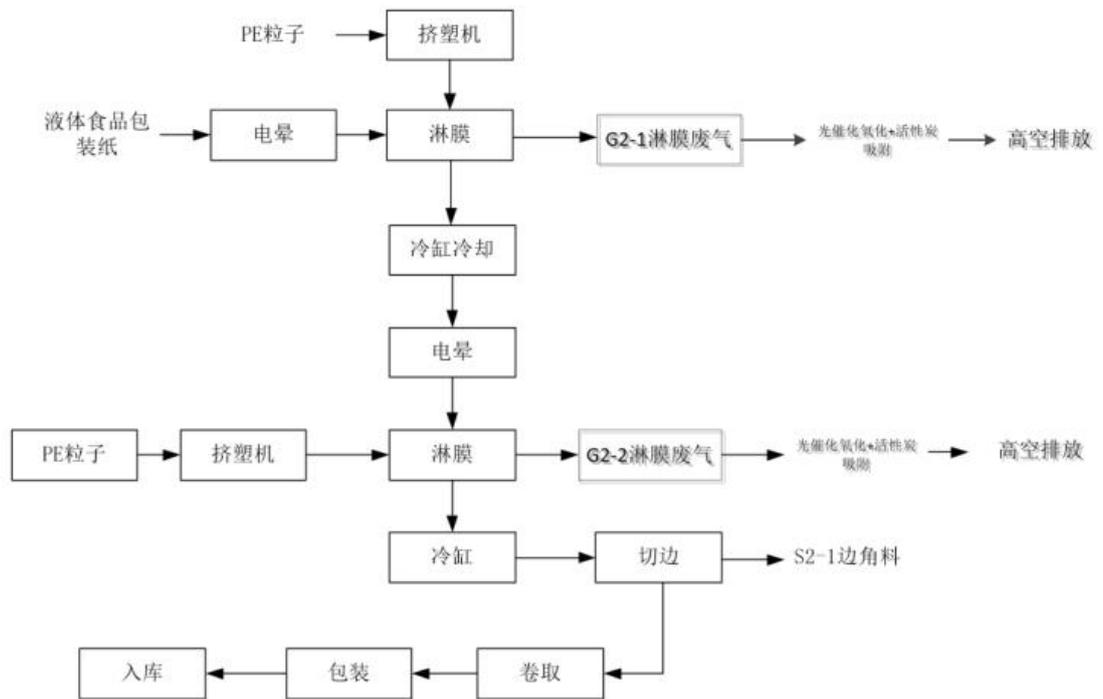


图 5-5 双淋膜纸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单淋膜纸生产工艺流程：将 PE 粒子加入挤塑机，通过电加热将粒子融化成液体状态，均匀淋膜在经过电晕机打磨处理的液体食品包装纸原纸上，挤塑机挤出的物料通过管道输送至淋膜机进行淋膜，淋膜过程会产生淋膜废气，将淋膜好的食品包装纸经冷缸表面冷却后进行切边，冷缸内部采用制冷机的冷水作为冷却来源，冷却后的水返回制冷机循环使用，将包装纸边缘切割整齐后收卷并进行包装，最后将包装好后的成品入库。

(2) 双淋膜纸生产工艺流程：将 PE 粒子加入挤塑机，通过电加热融化成液体状态然后均匀淋膜在经电晕机打磨处理的液体食品包装纸原纸的正面，挤塑机挤出的物料通过管道输送至淋膜机进行淋膜，淋膜过程会产生淋膜废气，淋膜号正面的原纸送入冷缸冷却之后，通过相同的工艺在在反面也均匀的淋膜上一层 PE 薄膜，再将冷却好的淋膜纸的边缘切割整齐后收卷并进行包装，最后将包装好后的成品入库。淋膜过程中会产生淋膜废气，冷缸内部采用冷机制的冷水作为冷却来源，冷却后的水返回冷机循环使用。

5.7 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勘察与企业核对，环评中企业在各淋膜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厂区“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6. 环境保护设施

6.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6.1.1 废水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冷缸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不新增工人，故本报告对废水不予检测分析。

6.1.2 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淋膜废气。

(1) 单淋膜废气

在单淋膜纸生产过程中的淋膜工序会产生淋膜废气。主要在 PE 塑料熔融过程中释放出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2) 双淋膜废气

在双淋膜纸生产过程中的淋膜工序会产生淋膜废气。主要在 PE 塑料熔融过程中释放出来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环评中各淋膜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厂区“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企业在各淋膜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厂区“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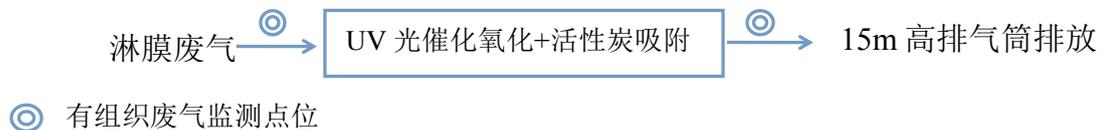


图 6-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图 6-2 废气处理设施

6.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800 万，技改环境保护投资共 50 万，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的 1.7%。实际环保设施建设内容及投资情况见表 6-1。

表 6-1 实际环保设施建设内容及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措施名称	环评		实际		备注
		主要内容	环保投资	主要内容	环保投资	
1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设施	依托厂区原有设施	污水处理设施	依托厂区原有设施	与环评一致
2	废气治理	加强通风，集气罩，“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设施	30	加强通风，集气罩，“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设施	30	与环评一致
3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降噪处理	5	厂房隔声降噪处理	5	与环评一致
4	固废治理	固废收集、委托处理等	15	固废收集、委托处理等	15	与环评一致
合计			50	合计	50	/

7.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7.1 环评结论

7.1.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废气

从预测结果来看，在正常排放情况时，项目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小于标准值的 10%。因此，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要求；根据计算结果，项目可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综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2、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无生产生活废水产生，企业外排废水无变化，因此企业废物对纳污水体乌溪江影响不大。

7.1.2 综合结论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在衢州市东港四路 1 号现有厂区内实施。

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以及土壤环境可以满足当地的环境质量标准要求；相关环境保护措施符合环保要求，污染物能得到有效的治理，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预测的结果来看本次项目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城市总体规划；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项目实施后经济效益较好，有利于当地的经济的发展，增加当地就业机会。因此，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处于可接受范围内，并符合环保审批要求。本报告认为，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7.2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衢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衢环集建[2018]40 号）的审查意见。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由你公司提交的《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申请及承诺书、及其他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现将我局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你公司委托浙江联强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2018-330800-22-03-023879-000）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区域土地利用等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基本结论。

二、该项目属于新建性质，本项目选址在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四路 1 号。建设内容：新增淋膜纸生产线，实施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所分析的方案及本批文要求进行，批建必须相符。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应作为项目环保建设和管理依据。

三、你必须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清洁生产、污染防治和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本项目实施中，要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排水系统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设计建设。本项目技改无新增生物废水，企业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混合进入生化处理，经处理达标排放执行《纸浆造纸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3544-2008）表 3 中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根据各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有效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排气筒高度按规范要求设置。提高各类公益废气的收集和处理效率，确保治污效率。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4 标准。

四、公司污染物排放严格实施总量控制。本项目建成运行后，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排放量分别控制在 VOCs1.12 吨/年。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平衡方案表（编号：2018025），VOCs 按照 1:2 替代消减，替代所需 2.24 吨/年的 VOCs 由浙江开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喷漆废气处理项目的 VOCs 予以替代。其他污染物排放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做好控制。

五、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你公司应加强员工环保技能培训，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完善全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项目投运前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加强区域应急物资调配管理，构建区域环境风险联控机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设置足够容量的环境应急事故及初期雨水收集池，确保生产事故污水、收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不排入外环境。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环保部门报告。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六、根据《环评报告表》计算结果，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其它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你公司、当地或府和有关部门按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七、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环发【2015】162号）等要求，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八、根据《环评法》等的规定，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在项目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你公司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环保设施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项目建设期和运行期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同时你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8. 验收执行标准

8.1 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表 9 要求，具体见表 8-1。

表 8-1 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mg/m³）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限值
			浓度（mg/m ³ ）
1	非甲烷总烃	60	4.0

9 验收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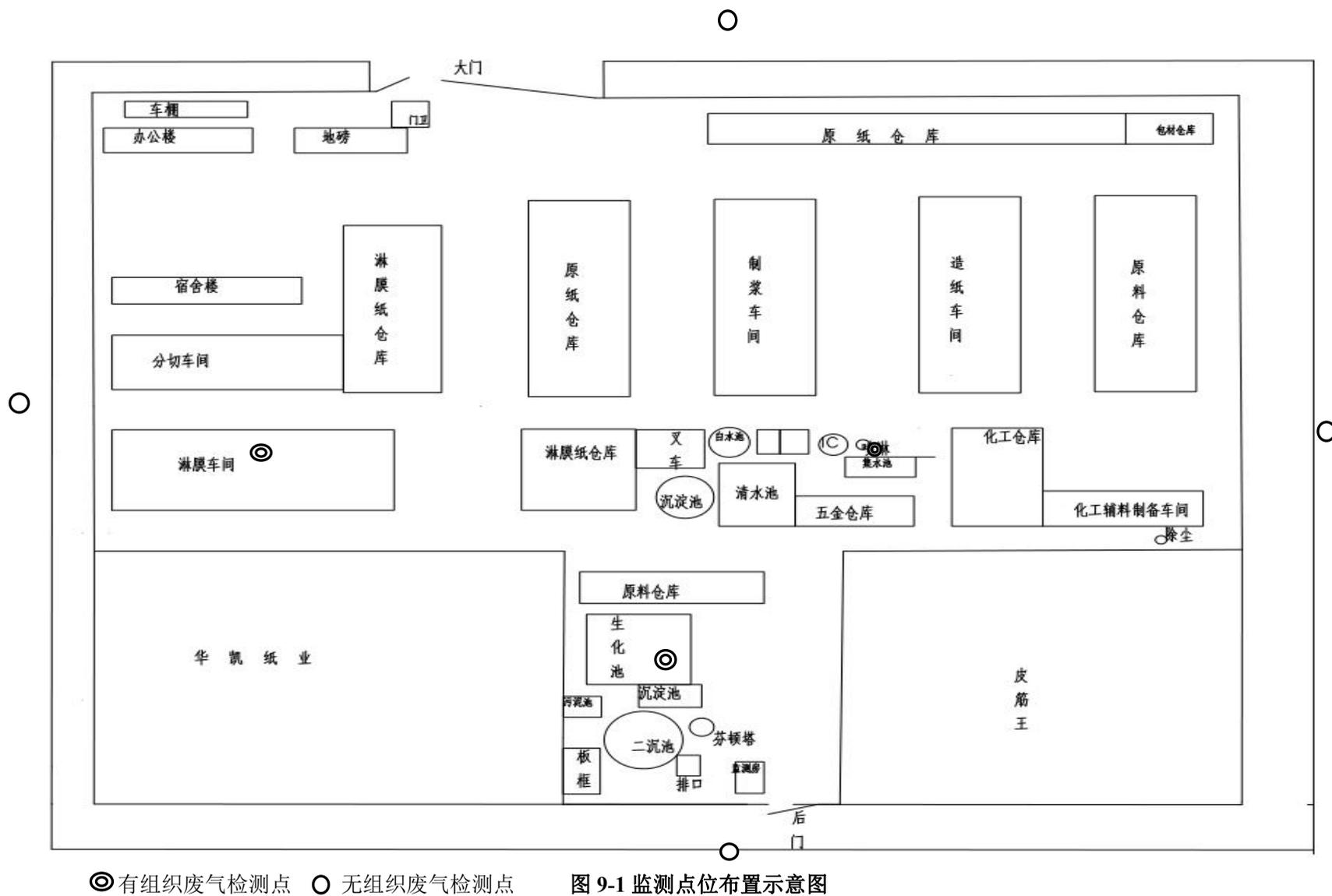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各污染物处理流程及主要污染因子、相关的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和要求，确定本项目的验收监测内容。本次验收废气、监测数据结果引用监测结果引用浙环检气字（2018）第 120601 号。

9.1 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本次验收监测对项目废水、废气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9-1，监测点位布置示意图见图 9-1。

表 9-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无组织废气	在厂界的周界外 10 米范围内设 4 个检测点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	2 天
有组织废气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进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2 天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2 天



10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0.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10-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1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2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10.2 监测仪器

表 10-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编号	是否在有效期
废气	气象色谱仪	HZJC-027	000467280001	是

11 验收监测结果

11.1 营运工况

通过对现场生产状况的调查以及公司提供的资料显示，项目验收期间工况报表见表 11-1。

表 11-1 监测工况表

日期	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占实际生产能力百分比 (%)
2018.11.28	366	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以年生产 300 计，333 吨/天	110%
2018.11.29	368		111%

11.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1.2.1 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11月28日-11月29日对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2天监测，监测点位为无组织排放源上下风向，废气污染源监测结果见表11-2，气象参数见表11-3。

表1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mg/m³）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11月28日	09:30	1#上风向 (厂界北)	1.35
	11:30		1.07
	13:30		1.16
	15:30		1.17
	09:33	2#下风向 (厂界东南)	2.04
	11:34		1.44
	13:34		1.82
	15:33		2.10
	09:37	3#下风向 (厂界南)	2.26
	11:38		2.09
	13:38		1.84
	15:38		2.02
	09:41	4#下风向 (厂界西南)	1.78
	11:42		1.75
	13:41		2.08
	15:42		2.05
11月29日	09:20	1#上风向 (厂界北)	1.08
	11:10		1.06
	13:15		1.20
	15:00		1.10
	09:25	2#下风向 (厂界东南)	2.10
	11:14		2.02
	13:19		2.12
	15:05		2.30
	09:29	3#下风向 (厂界南)	1.72
	11:18		2.09

	13:24	4#下风向 (厂界西南)	2.12
	15:09		1.83
	09:34		1.82
	11:23		1.75
	13:30		2.08
	15:13		2.02

表 11-3 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11 月 28 日	09:30	1#上风向	0.7	北风	14	102.41	晴
	11:30	(厂界北)	0.6	北风	17	102.37	晴
	13:30		0.9	北风	20	102.30	晴
	15:30		1.0	北风	21	102.30	晴
	09:33	2#下风向	0.7	北风	14	102.41	晴
	11:34	(厂界东南)	0.7	北风	17	102.37	晴
	13:34		0.8	北风	20	102.30	晴
	15:33		0.8	北风	21	102.30	晴
	09:37	3#下风向	0.8	北风	14	102.41	晴
	11:38	(厂界南)	0.7	北风	17	102.37	晴
	13:38		0.9	北风	20	102.30	晴
	15:38		0.8	北风	21	102.30	晴
	09:41	4#下风向	0.7	北风	14	102.41	晴
	11:42	(厂界西南)	0.7	北风	17	102.37	晴
	13:41		0.9	北风	20	102.30	晴
	15:42		0.8	北风	21	102.30	晴
11 月 29 日	09:20	1#上风向	0.5	北风	12	102.41	晴
	11:10	(厂界北)	0.6	北风	18	102.35	晴
	13:15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00		0.7	北风	21	102.29	晴
	09:25	2#下风向	0.6	北风	12	102.41	晴
	11:14	(厂界东南)	0.7	北风	18	102.35	晴
	13:19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05		0.7	北风	21	102.29	晴
	09:29	3#下风向	0.7	北风	12	102.41	晴

	11:18		0.7	北风	18	102.35	晴
	13:24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09		0.6	北风	21	102.29	晴
	09:34	4#下风向 (厂界西南)	0.6	北风	12	102.41	晴
	11:23		0.7	北风	18	102.35	晴
	13:30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13		0.5	北风	21	102.29	晴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内，所测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浓度为 2.30mg/m³，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即非甲烷总烃≤4.0mg/m³。

11.2.2 有组织废气

11 月 28 日-11 月 29 日对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监测点位为“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污染源监测结果见表 11-4。

表 11-4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结果

测试位置	淋膜废气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进口					
采样时间	2018 年 11 月 28 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流量 (m ³ /h)	21082	22055	21753	21497	22254	20923
标干流量 (N.d.m ³ /h)	18631	19493	19225	18999	19670	18493
烟温 (°C)	31	31	31	31	31	31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68.2	67.2	63.2	62.6	66.9	61.9
排放速率 (kg/h)	1.27	1.31	1.22	1.19	1.32	1.14
平均排放速率 (kg/h)	1.26			1.22		
测试位置	淋膜废气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15m					
采样时间	2018 年 11 月 28 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流量 (m ³ /h)	22678	21457	21872	21665	21974	22329
标干流量 (N.d.m ³ /h)	19773	18708	19070	18890	19159	19469
烟温 (°C)	30	30	30	30	30	30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15.8	16.5	14.5	15.6	14.7	13.6
平均浓度 (mg/m ³)	15.6			14.6		
标准 (mg/m ³)	60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312	0.309	0.277	0.295	0.282	0.265
平均排放速率 (kg/h)	0.299			0.281		
去除率%	76.6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内，“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平均排放浓度为 15.6mg/m³，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浓度≤60mg/m³。

11.3 项目总量控制因子排放量

根据浙环发[2012]10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74 号）中明确规定了“十三五”期间污染物减排目标，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等主要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VOCs。本项目“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设施运行时间按年运行 3600 小时计，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速率为 0.29kg/h，计算总量，总量数值具体见表 11-5。

表 11-5 项目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量一览表（单位 t/a）

指标	环评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	是否达到总量控制要求
VOCs	1.12	1.04	是

11.4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表 11-6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处理设施	污染因子	进口	出口	处理效率%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	非甲烷总烃	1.24kg/h	0.29kg/h	76.6

处理设施				
------	--	--	--	--

12 环境管理检查

12.1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2018 年 4 月 2 日市咨询服务办已对该项目出具服务意见，原则同意项目实施。2018 年 4 月 17 日集聚区经发局对该项目进行备案，项目代码：2018-33-800-22-03-023879-000，2018 年 5 月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衢州市环境保护局集聚区分局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对该项目调整进行了环评批复（衢环集建[2018]40 号）。

2018 年 11 月公司委托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保“三同时”验收监测。2018 年 11 月，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初步检查了环保设施的配置及运行状况，查阅和收集了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在现场踏勘以及对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验收监测方案》，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29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

搬迁技改项目 2018 年 7 月项目开工建设，2018 年 9 月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在收集有关资料、调查和采样监测的基础上，于 2018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12.2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12.2.1 环保管理机构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成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小组，负责环境保护相关事宜。

环境保护管理小组成员组成：组长：公司董事长，副组长：公司总经理

组员：公司环保科、安全科、设备科、质管科、生产科、供应科

环境保护管理小组职责：对本公司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控，接受主管单位及环保局的监督和指导；制定本公司的环保管理制度、环保技术经济政策、环境保护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定期进行环保设备检查、维修和保养工作；负责公司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制定事故防范措施；实施环保工作计划、规划、审查，并对公司废物的排放达标进行监控；负责处理污染事故，编制环保统计及环保考核等报告；负责对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环保培训。

12.2.2 环境保护的措施

①建立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构和工作方案，并指定有专人负责管理，定期检查。

②开展有环境保护特色的宣传教育活动，公共场所设置有环保宣传标语、口号。

③公司内所有污染源能够得到有效的治理和控制。

④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定期监测。

12.2.3 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度监测计划要求，每年对公司重点环保装置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监测。

环境监测目的：环境监控主要目的是为防止污染事故发生，更好的保护环境。

监测项目：废水、废气、噪声。

主要监测内容及频率：①监测点位：厂区污水总排口，监测内容：pH 值、COD_{Cr}、氨氮、SS、总磷，监测频率：1 次/年；②监测点位：“UV 光氧催化+活性炭”设施出口，监测内容为非甲烷总烃，监测频率：1 次/年；③监测点位：厂界四周，监测内容：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频率：1 次/年；④固废分类处置情况。

12.2.4 环保环境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及设施装备

企业已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已备案（33082-2018-035-L）；并配备应急池（公司目前建有事故应急池约 1900m³（位于白水池位置））应急控制设备，包括应急防控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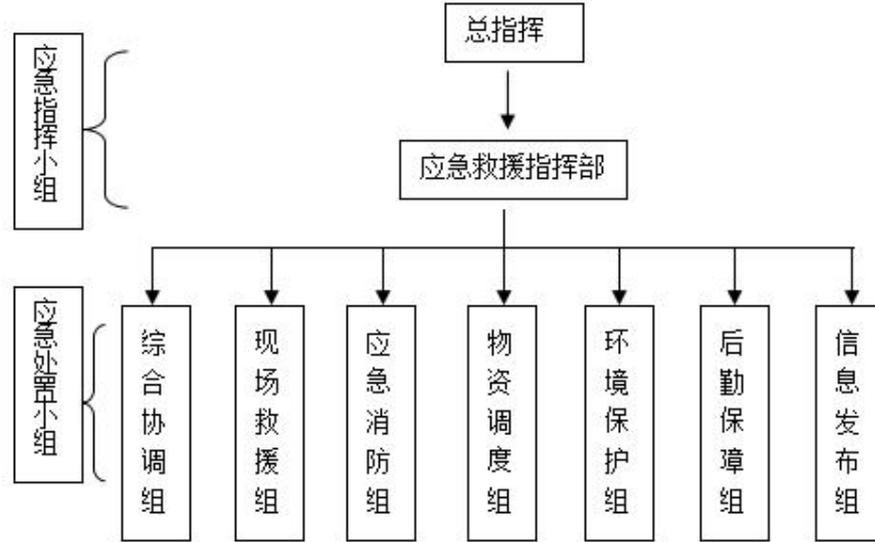


图 12-1 企业应急机构网络图

12.3 排污口规范情况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进入厂污水处理站，与生产废水一并处理后，达《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标准排放。

12.4 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12-1。

表 12-1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汇总表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建议采取的环保措施与内容	企业实际治理措施与内容
淋膜工序	淋膜废气	集气罩收集后经“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	集气罩收集后经“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

12.5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对照衢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衢环集建[2018]40 号），公司执行情况见表 12-2。

表 12-2 项目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表

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排水系统按照“清污分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p>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设计建设。本项目技改无新增生物废水，企业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混合进入生化处理，经处理达标排放执行《纸浆造纸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3544-2008）表 3 中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分质处理”，本项目未新增生产废水，企业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生化池，本项目未新增工人，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无需检测。</p>
<p>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根据各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有效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排气筒高度按规范要求设置。提高各类公益废气的收集和效率，确保治污效率。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4 标准。</p>	<p>根据现场勘查，企业设置废气处理设施，炼铁检测期间，两天监测期内，“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平均排放浓度为 15.6mg/m³，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4 标准：浓度 ≤100mg/m³。</p>
<p>公司污染物排放严格实施总量控制。本项目建成运行后，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排放量分别控制在 VOCs1.12 吨/年。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平衡方案表（编号：2018025），VOCs 按照 1:2 替代削减，替代所需 2.24 吨/年的 VOCs 由浙江开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喷漆废气处理项目的 VOCs 予以替代。其他污染物排放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做好控制。</p>	<p>根据检测数据及年运行时间计算，本项目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总量排放量为 1.04 吨/年。</p>
<p>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你公司应加强员工环保技能培训，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完善全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项目投运前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加强区域应急物资调配管理，构建区域环境风险联控机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设置足够容量的环境应急事故及初期雨水收集池，确保生产事故污水、收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不排入外环境。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环保部门报告。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p>	<p>企业已制定应急预案，并已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制定了救援物资及相应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设置了应急池，确保消防水无污染雨水不排入外排。</p>
<p>根据《环评报告表》计算结果，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它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你公</p>	<p>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p>

司、当地或府和有关部门按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根据《环评法》等的规定，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更。

13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3.1 结论

13.1.1 废气监测结论

(1) 无组织废气

两天监测期内，所测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即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

(2) 有组织废气

两天监测期内，“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平均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 。

13.1.2 总量控制情况

本项目污染物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VOCs，根据监测结果及年运行时间核算，本项目年运行 3600 小时，非甲烷总烃平均排放速率为 $0.29\text{kg}/\text{h}$ ，计算 VOCs 为 1.04 吨/年，满足总量控制要求：VOCs 1.12 吨/年。

13.2 结论

根据现场调查及两天检测数据分析结果，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按环评要求基本配套相应环保治理措施，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污染因子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落实了“三同时”有关要求，具备验收条件。

13.3 建议与要求

- 1、平时加强环保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 2、及时更换废气处理设施中活性炭，保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转。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30800-22-03-23879-000		建设地点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四路 1 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造纸及纸制品业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环评单位		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衢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循环集建【2018】4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7				竣工日期		2018.9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上海静优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上海静优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7	
	投资总概算（万元）		497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2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1.7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600小时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11月28日-11月29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水量	/										/	/	
	化学需氧量	/										/	/	
	氨氮	/										/	/	
	颗粒物	/										/	/	
	VOCs	/	15.1	100	4.46	3.42	1.04	1.12		1.04	1.12	/	/	
	二氧化硫	/										/	/	
氮氧化物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米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衢州市区工业投资项目咨询服务意见

(同意类)

衢市工投咨字 2018 第 45 号

提交时间	2018 年 3 月 28 日	会议地点	
参加咨询服务的部门和人员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黄建霖、徐建勇，市环保局杨建云分别签署书面意见。		
咨询服务意见			
<p>1、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在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片区企业现有场地实施。</p> <p>2、要求采用先进的技术装备，认真落实环保、安全和消防防治措施，切实做好有机废气的收集处置。项目须按规定开展环评、安评、能评，环保和安全严格按照“三同时”要求建设，安全、消防、劳动和职业卫生等严格按国家规范执行。</p> <p>3、经信、安监、环保、质监、市场监管、住建、规划、消防、电力等各相关部门按衢政发〔2017〕47 号文件规定办理手续，为项目建设提供简便、优质服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市咨询服务办（签章） 2018 年 4 月 2 日 办公室</p>			
本意见有效期限：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机关：集聚区经发局

备案日期：2018年04月17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018-330800-22-03-023879-000						
	项目名称	年产10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类型	备案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衢州市衢州市			
	详细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东港四路1号						
	国标行业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所属行业		轻工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除以上条目外的轻工业						
	拟开工时间	2018年06月	拟建成时间		2018年08月			
	已有土地证书编号	衢州国用(2010)第3-68851号	出租方土地证书编号		/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801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平方米)		2801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生产能力)	计划投资4970万元，建设单淋膜纸和双淋膜纸生产线，形成年产10万吨淋膜纸生产能力。							
项目联系人姓名	韩孝琴	项目联系人手机		18605709772				
接收批文邮寄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东港四路1号							
项目投资情况	总投资(万元)							
	合计	固定资产投资2000万元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4970	261	1310	59	300	70	56	2914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财政性资金	自有资金(非财政性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4970	0	2470			2500	0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法人)单位	浙江五峰纸业有限公司	法人类型		企业法人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30800751185376W			
	单位地址	衢州市经济开发区东港工业园区内	成立日期		2003-06-13			
	注册资金	6100万	币种		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	纸及纸制品制造、销售。						
	企业负责人姓名	赵云福	企业负责人手机		18057016858			
项目变更情况	初始登记日期	2018年04月11日						
项目单位声明	1.我单位已确认知晓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或实行核准管理的项目。 2.我单位对录入的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说明：
 1.项目代码一经生成，即成为项目唯一的身份标识，项目单位在申报、备案、审批、监管、延期、调整等过程中，均须使用项目代码，不得随意变更。
 2.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妥善保管，不得遗失。
 3.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基本信息，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额、开工时间、竣工时间等。
 4.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备案信息，包括项目备案书、项目备案申请表、项目备案承诺书等。
 5.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监管信息，包括项目进度、项目质量、项目安全、项目环保等。
 6.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延期、调整信息，包括延期理由、调整内容、调整时间等。
 7.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其他信息，包括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电话、项目电子邮箱等。
 8.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竣工信息，包括项目竣工时间、项目竣工质量、项目竣工安全、项目竣工环保等。
 9.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其他信息，包括项目其他联系人、项目其他联系电话、项目其他电子邮箱等。
 10.项目代码生成后，项目单位应在线填报项目其他信息，包括项目其他联系人、项目其他联系电话、项目其他电子邮箱等。

http://118.178.119.221/IASP/jspui?jsp=xmba/badetail&projectid=1CAPM1FJ007QDD... 2018-4-17

衢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衢环集建〔2018〕40号

关于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由你公司提交的《关于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申请及承诺书、及其它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现将我局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你公司委托浙江联强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2018-330800-22-03-023879-000）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

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区域土地利用等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基本结论。

二、该项目属于新建性质，本项目选址在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四路1号。建设内容：新增淋膜纸生产线，实施年产10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所分析的方案及本批文要求进行，批建必须相符。环评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应作为项目环保建设和管理依据。

三、你公司必须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清洁生产、污染防治和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本项目实施中，要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排水系统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设计建设。本项目技改无新增生物废水，企业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与生产废水混合进入生化处理，经处理达标排放执行《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表3中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根据各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有效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排气筒高度按规范要求设置。提高各类工艺废气的收集和处理效率，确保治污效率。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4标准。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厂区应合理布局，产噪设备应远离声环境敏感单位，采取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营运期北侧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尽可能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需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严禁委托无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废物，严禁委托无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个人和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禁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须符合GB18599-2001等相关要求，并按国家有关固废处置的技术规定，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公司污染物排放严格实施总量控制。本项目建成运行后，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排放量分别控制在VOCs1.12吨/年。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平衡方案表（编号：2018025），VOCs按照1:2替代削减，替代所需2.24吨/年的VOCs由浙江开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喷漆废气处理项目的VOCs予以替代。其他污染物排放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做好控制。

五、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你公司应加强员工环保技能培训，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完善全

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项目投运前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加强区域应急物资调配管理，构建区域环境风险联控机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设置足够容量的环境应急事故池及初期雨水收集池，确保生产事故污水、受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不排入外环境。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环保部门报告。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六、根据《环评报告表》计算结果，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其它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你公司、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按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七、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按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环发〔2015〕162号）等要求，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建成后全过程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八、根据《环评法》等的规定，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

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在项目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你公司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环保设施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项目建设期和运行期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同时你公司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关于委托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废
气、废水）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的函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验收检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联系人：韩孝琴

联系电话：18605709772

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东港四路1号

邮政编码：324000



附件五 确认函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确认书

建设单位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吨纸生产线技改
项目地址	东港四路 1 号	联系电话	18605708810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贵公司编制的《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经我公司审核，同意该报告文件所述内容，主要包括有： 1、本项目规模及其内容； 2、本项目工艺流程； 3、本项目平面布置； 4、本项目主要设备数量及型号； 5、本项目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建成的环保设施； 6、本项目废水、废气产生量，排放量。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环 保 管 理 制 度



附件七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备案意见	<p>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年产 150000 吨液体食品包装纸技改项目、年产 100000 吨淋膜纸项目]备案文件已收讫，经形式审查，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8 年 11 月 27 日 </p>		
备案编号	330802-2018-035-L		
受理部门负责人	徐根福	经办人	赵伏生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检测期间工况说明

通过对生产状况的调查，项目检测期间生产报表为：

监测工况表

监测日期	监测时产量	设计生产能力	占设计能力百分比 (%)
2018.11.28	366	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以年 生产 300 天计，333 吨/天	110%
2018.11.29	368		111%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号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气字（2018）第 120601 号

项目名称：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废气、无组织废气委托检测（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3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样品类别: 废气、无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8年11月26日

采样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18年11月28日-29日

采样地点: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淋膜废气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
吸附处理设施进出口

检测地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18年11月28日-29日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全玻璃注射器、中崂1101手持式流速仪(HZJC-034)、
GC-6890A气相色谱仪(HZJC-026)

检测方法依据: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表1-表2)

表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11月28日	09:30	1#上风向 (厂界北)	1.35
	11:30		1.07
	13:30		1.16
	15:30		1.17
	09:33	2#下风向 (厂界东南)	2.04
	11:34		1.44
	13:34		1.82
	15:33		2.10
	09:37	3#下风向 (厂界南)	2.26
	11:38		2.09
	13:38		1.84
	15:38		2.02
	09:41	4#下风向 (厂界西南)	1.78
	11:42		1.75
	13:41		2.08
	15:42		2.05
11月29日	09:20	1#上风向 (厂界北)	1.08
	11:10		1.06
	13:15		1.20
	15:00		1.10
	09:25	2#下风向 (厂界东南)	2.10
	11:14		2.02
	13:19		2.12
	15:05		2.30
	09:29	3#下风向 (厂界南)	1.72
	11:18		2.09
	13:24		2.12
	15:09		1.83
	09:34	4#下风向 (厂界西南)	1.82
	11:23		1.75
	13:30		2.08
	15:13		2.02

表2 废气检测结果

测试位置	淋膜废气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进口					
采样时间	2018年11月28日			2018年11月29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流量 (m ³ /h)	21082	22055	21753	21497	22254	20923
标干流量 (N.d.m ³ /h)	18631	19493	19225	18999	19670	18493
烟温 (°C)	31	31	31	31	31	31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68.2	67.2	63.2	62.6	66.9	61.9
排放速率 (kg/h)	1.27	1.31	1.22	1.19	1.32	1.14
测试位置	淋膜废气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出口					
排气筒高度	15m					
采样时间	2018年11月28日			2018年11月29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气流量 (m ³ /h)	22678	21457	21872	21665	21974	22329
标干流量 (N.d.m ³ /h)	19773	18708	19070	18890	19159	19469
烟温 (°C)	30	30	30	30	30	30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 ³)	15.8	16.5	14.5	15.6	14.7	13.6
排放速率 (kg/h)	0.312	0.309	0.277	0.295	0.282	0.265

以下空白

编制: 孙和成校核: 孙和成批准人: 孙和成批准日期: 2018.12.5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第3页共3页

附件1: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说明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风速(m/s)	风向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11月28日	09:30	1#上风向 (厂界北)	0.7	北风	14	102.41	晴
	11:30		0.6	北风	17	102.37	晴
	13:30		0.9	北风	20	102.30	晴
	15:30		1.0	北风	21	102.30	晴
	09:33	2#下风向 (厂界东南)	0.7	北风	14	102.41	晴
	11:34		0.7	北风	17	102.37	晴
	13:34		0.8	北风	20	102.30	晴
	15:33		0.8	北风	21	102.30	晴
	09:37	3#下风向 (厂界南)	0.8	北风	14	102.41	晴
	11:38		0.7	北风	17	102.37	晴
	13:38		0.9	北风	20	102.30	晴
	15:38		0.8	北风	21	102.30	晴
	09:41	4#下风向 (厂界西南)	0.7	北风	14	102.41	晴
	11:42		0.7	北风	17	102.37	晴
	13:41		0.9	北风	20	102.30	晴
	15:42		0.8	北风	21	102.30	晴
11月29日	09:20	1#上风向 (厂界北)	0.5	北风	12	102.41	晴
	11:10		0.6	北风	18	102.35	晴
	13:15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00		0.7	北风	21	102.29	晴
	09:25	2#下风向 (厂界东南)	0.6	北风	12	102.41	晴
	11:14		0.7	北风	18	102.35	晴
	13:19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05		0.7	北风	21	102.29	晴
	09:29	3#下风向 (厂界南)	0.7	北风	12	102.41	晴
	11:18		0.7	北风	18	102.35	晴
	13:24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09		0.6	北风	21	102.29	晴
	09:34	4#下风向 (厂界西南)	0.6	北风	12	102.41	晴
	11:23		0.7	北风	18	102.35	晴
	13:30		0.6	北风	21	102.29	晴
	15:13		0.5	北风	21	102.29	晴

附件十 专家意见及签到单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废气、 废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20 日，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根据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废气、废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四路 1 号；

建设规模：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技改生产线；

主要建设内容：公司购置淋膜机、运输工具等设备，利用原有生产的食品包装原纸生产淋膜纸，在公司原有厂区内实施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4 月市咨询服务办已对该项目出具服务意见（衢市工投咨字 2018 第 45 号），2018 年 4 月集聚区经发局对该项目进行备案（项目代码：2018-33-800-22-03-023879-000）。企业 2018 年 5 月委托浙江联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衢州市环境保护局集聚区分局于 2018 年 5 月对该项目调整进行了环评批复（衢环集建[2018]40 号）。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2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比 1.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购置淋膜机、运输工具等设备，利用原有生产的食品包装原纸生产淋膜纸，在公司原有厂区内实施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勘察与企业核对，环评中企业在各淋膜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厂区“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20m高排气

筒排放，实际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不新增工人，无新增生活污水。

(二) 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淋膜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项目在各淋膜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的废气经“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 其他环保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已备案（33082-2018-035-L）。配备应急池（公司目前建有事故应急池约1900m³（位于白水池位置））等应急控制设施及相关应急物资。

2.其他设施

项目利用现有工业厂房进行生产，无需新增土建施工，对生态基本无影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安装了一套“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车间废气处理系统对VOCs的处理效率76.6%。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有组织排放：两天监测期内，“UV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平均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两天监测期内，所测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标准》（GB31572-2015）中的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2.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的总量控制因子为VOCs，VOCs排放量为1.04吨/年，满足总量控制要求：VOCs1.12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加强了各类设备的运行管理，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了水环境、大气环境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污染物排放浓度指标符合相应标准，污染物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未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废气、废水）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气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完善废气收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3.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定期开展检查和自行监测，保障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废气、废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验收组：



浙江五星纸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淋膜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废水、废气)项目验收人员签到表

2018年12月20日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负责人	石忠顺	浙江五星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8605708810	370827197501070016
验收人员	王世宇	浙江五星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8892685157	330802196307145010
	林理云	湖州学院	1515702886	370829197902151071
	徐天有	湖州学院	13957039971	33082319710312031X
	张及燕	浙江环资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157092139	371422198705152426